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llCell Holdings Co., Limited**

**經緯天地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77)

## **內幕消息 一名控股股東出售股份**

本公告乃由經緯天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接獲本公司其中一名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經緯天地集團有限公司（「**經緯天地集團**」）通知，於2025年4月15日（交易時段後），經緯天地集團已訂立兩份買賣協議以按每股面值0.005港元出售本公司普通股份（「**股份**」），當中：(1)第一份買賣協議乃與壽健先生（「**壽先生**」）訂立，涉及按代價每股銷售股份一6港元出售45,000,000股股份（「**銷售股份一**」，相當於本公告日期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4.5%）（「**出售事項一**」）及，(2)第二份買賣協議乃與恆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恆峰國際**」）訂立，涉及按代價每股銷售股份二6港元出售100,000,000股股份（「**銷售股份二**」，相當於本公告日期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0%）（「**出售事項二**」，連同出售事項一統稱「**出售事項**」）。

董事會亦獲錢峰雷先生（「錢先生」，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恆峰國際執行董事及58.48%控股股東以及唯一董事）告知，恆峰國際已於2025年4月15日（交易時段後）與經緯天地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以按代價每股銷售股份二6港元收購100,000,000股銷售股份二。

據經緯天地集團告知及通知本公司以及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

1. 於本公告日期，經緯天地集團實益擁有311,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31.1%。經緯天地集團的已發行股份分別由麗朝有限公司、Cheer Partners Limited、金和控股有限公司、Dazzling Power Limited及Diamond Skyline Limited擁有51.5%、37.5%、5%、4%及2%，而上述公司則分別由賈正屹先生（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林啟豪先生（非執行董事）、馮文瀚先生、叢斌先生（執行董事）及陳申茂女士（本集團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全資擁有。
2. 於收購銷售股份一前，壽先生持有1,488,000股股份，佔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約0.148%。
3. 壽先生為中國公民及中國合資格律師。目前，彼為杭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3298）的獨立董事。
4. 壽先生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包括但不限於恆峰國際、其董事及最終實益擁有人）且與彼等概無關連的第三方。
5. 預期出售事項一將於2025年5月30日或之前或經緯天地集團與壽先生可能書面協定的其他日期完成。

據經緯天地集團及錢先生告知及通知本公司以及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

1. 於收購銷售股份二前，恆峰國際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持有199,000,000股股份，佔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19.9%。

2. 恆峰國際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執行董事錢峰雷（「錢先生」）為恆峰國際的58.48%控股股東及唯一董事。
3. 恆峰國際、其董事及最終實益擁有人（包括錢先生）屬獨立，與壽先生並無任何關連。
4. 預計完成出售事項二將於2025年5月30日或之前或經緯天地集團與恆峰國際書面同意的其他日期落實。

於出售事項一及出售事項二均完成後，假設股權架構及已發行股份並無其他變動，經緯天地集團所擁有的股份數目將由311,000,000股減少至166,000,0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6.6%。經緯天地集團將不再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但仍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於出售事項二完成後，假設股權架構及已發行股份並無其他變動，恆峰國際所擁有的股份數目將由199,000,000股增加至299,000,0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9.9%，而恆峰國際將成為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並將繼續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董事會認為，出售事項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未來前景造成任何不利影響。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及／或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就出售事項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經緯天地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賈正屹

香港，2025年4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賈正屹先生、叢斌先生、李始華先生及錢峰雷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林啟豪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廣錫博士、黃志文先生及但曦女士。